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投资合作备忘录》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项目合作以签订的最终交易文件为准，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审批程序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项目概述

2023年11月25日，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安汽车”或“公司”）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为”）签署了《投资合作备忘录》，华为拟设立一家从事汽车智能系统及部件解决方案研发、设计、生产、销售和服务的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），公司拟投资该目标公司并开展战略合作，双方共同支持目标公司成为立足中国、面向全球、服务产业的汽车智能系统及部件解决方案产业领导者。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签署<投资合作备忘录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80）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1. 目标公司已注册

2024年1月16日，华为已完成目标公司的注册，名称为深圳引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，其业务范围主要包括汽车智能驾驶解决方案、汽车智能座舱、智能汽车数字平台、智能车云、AR-HUD与智能车灯等，具体业务范围以最终交易文件为准。

2. 项目其他进展

目前，本项目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基本完成本项目涉及的财务、法务、业务与技术尽职调查。当前，双方正在就交易关键条款进行进一步协商。

鉴于项目重大性、复杂性及交易各方推进内部程序的需要，项目进度较备忘录中预估有一定延迟。根据最新项目进展，公司预计不晚于2024年8月31日签订最终交易文件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当前项目正在推进过程中，尚未履行相关审批及登记程序，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合作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项目合作方案以签订并生效的最终交易文件为准，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审批程序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7日